

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國中部**補考**注意事項

1. 112 年 8 月 14 日(一)上午 9:30 開始舉行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**補考**，請攜帶 2B 鉛筆，準時參加。
2. **參加補考的同學請務必攜帶學生證或健保卡有照片證明身分文件。**
3. 各科考試時間請參閱考程表，開始考試後，**遲到 10 分鐘以上**者不得入場，開始考試後 15 分鐘以上，方可交卷離場。交卷時，題目卷及答案卡〈卷〉皆須交回，不得攜出。
4. **補考地點於高中部 K 書中心(1F 圖書館旁)，沒有參加補考者，維持原始成績，補考通過該科該學期以 60 分登錄。**
5. 其餘一切試場規則，比照定評之考試規則辦理。
6. 非考科科目需要補考，請於開學前一週自行找任課老師進行補考
7. **補考**通過名單預計於 9/4(一)前公告於國中部教務處前。

		高中教務處	高中學務處
圖書館			
		高中 K 書中心(補考試場)	

補考防疫措施：

當日如有發燒學生請假，得出具醫師診斷醫生證明，另行補考，期限一週內完成。

補考考程：

時間	考科
9:30~9:50	數學
10:00~10:15	英語
10:25~10:40	自然
10:50~11:05	國文
11:15~11:30	社會
11:30~11:45	本土語言

補考日期地點：8/14(一)